

PUTONGHUA JUXING LUNXI

普通話句型論析

CHEN ENQUAN ZHU

陈恩泉 著

广东教育出版社

一九九〇年八月

序

好友陈恩泉先生积多年教学经验，写成《普通话句型论析》专著，以利普通话语法教学，这是值得称道的一件好事。

本书从句型角度描写普通话的语法事实，这当然抓住了普通话语法结构体系的核心问题。而对句型的分析，采用直接成分分析法和句子成分分析法相结合，以直接成分分析法为主的方法，以树形图表达之。这是可取的有效方法，可谓匠心独运，不落恒蹊。

任何语言或者方言都有自己的特色，也都有自己的声音、文字、语法体系、修辞手段和社会习惯。人们讨论句型，语音、语法和语义都在探讨之列，实际上包括了词形、句法结构、词序、搭配以及上下文联系等各种问题。这些都是使用传统文法观念所不能叙述的。不难察觉，过去往往采用很机械的方法研究句法，不能运用“语法关系”和“语意内涵”的概念，进行自然合理的分析和解释。当前不仅要注意到语法一般属性、基本模式和结构特征的静态描写，还要说明历史演变、地区和社会方言或个别说话者彼此间的差异，以及不符合语法规则的例外现象的动态变化，力求做到规律化和形式化。

乔姆斯基转换语法学能使人眼光敏锐，看出许多结构的本质。但直接用于教学尚有一定困难。当前在语法研究上，既要利用传统学派的成果，又要吸取现代学派的见解，敢于探索和创新。首先要求语料翔实，其次要会整理和描述，语

料安排要合乎语言事实本身的逻辑，语料整理要揭示客观规律，有条不紊，栩栩如生，对此，陈恩泉先生是早有所悟了。

严学冠

于武昌喻家山

前言

《普通话句型论析》是笔者多年来在武汉大学从事语法教学和语法研究的成果。本书从句型角度描写普通话的语法事实。从句子内部结构特点归纳出若干句型，用公式加以描写，乍一看，好象有点玄乎，其实也没有什么神秘的地方。只要理解公式同语言事实之间的内在联系，就能很快地掌握普通话语法系统。

笔者用句型公式来描写普通话语法系统，目的有二：第一，为了使学习者尽快了解普通话语法的全貌，明确整个语法系统的规律，以便提高语言表现能力，为进一步学习和研究提供依据。第二，为了把语法事实概括化，抽象化，使句型更具有指导语言实践的实用价值；同时，也为进一步研究普通话句型、建立机器语言的语法规则做些必要的初步工作。

对句型的归纳很难做到尽善尽美，因为有矛盾：若要便于掌握语法系统，句型数目不能过多，但太少却又不能如实地比较全面地反映普通话语法事实；若要如实地比较全面地反映普通话语法事实，句型数目就会比较多，但太多则不容易掌握。解决上述矛盾，只有采取折中的办法，即：既要照顾到前者，也要照顾到后者。这样一来，虽对两方面都可能有妨碍，但也只好如此了。所以，本书归纳句型的原则是：为了便于实际应用，不求详尽，能归纳成一个句型的，尽量不另立新句型。

本书论及的句型只限于单句。讲句型当以单句为基础，因为复句是从单句扩展而成的，而且，除了语义关系之外，复句的结构关系也是以单句为基础的。当然，有机会还可写一本复句和特定句句型论析的书，作为本书的姊妹篇。

本书对句型的分析，采用直接成分分析法和句子成分分析法相结合，以直接成分分析法为主的方法，方式则采用树形图表示法。这样做主要是为了便于把语法层级关系同语义层级关系进行比较。句型的分析，还可以采用其他方式，如图解法、标记法等。采用哪一种分析方式，可视析句目的而定。

多蒙严学窘教授在百忙中抽空审阅了全书，并热情地为本书作序，在此表示衷心感谢。

本书的写法是个尝试，加之笔者水平所限，不妥及谬误之处在所难免，谨请专家、同行及广大读者批评指教。

陈 恩 泉

于武昌珞珈山

目 录

第一章	词类·····	(1)
第一节	概说·····	(1)
§ 1	词·····	(1)
§ 2	词类·····	(5)
第二节	成分词及其功能·····	(9)
§ 3	名词·····	(9)
§ 4	动词·····	(12)
§ 5	形容词·····	(16)
§ 6	数词·····	(18)
§ 7	量词·····	(21)
§ 8	拟声词·····	(23)
§ 9	副词·····	(25)
§ 10	代词·····	(27)
第三节	非成分词及其功能·····	(35)
§ 11	介词·····	(35)
§ 12	连词·····	(37)
§ 13	助词·····	(40)
§ 14	叹词·····	(44)
第四节	几类词的区分·····	(45)
§ 15	形容词和动词的区分·····	(45)
§ 16	形容词和副词的区分·····	(47)

§ 17	介词和动词的区分·····	(48)
§ 18	介词和连词的区分·····	(49)
附录一	词类总表·····	(52)
第二章	扩展·····	(56)
第五节	概说·····	(56)
§ 19	什么是扩展·····	(56)
§ 20	扩展的基础·····	(67)
第六节	词组·····	(73)
§ 21	什么是词组·····	(73)
§ 22	词组的语法层·····	(79)
§ 23	词组的语义层·····	(102)
第七节	句子·····	(115)
§ 24	什么是句子·····	(115)
§ 25	句子的结构类型·····	(121)
§ 26	句子的成分·····	(133)
附录二	句子类型总表·····	(149)
第三章	句型·····	(150)
第八节	概说·····	(150)
§ 27	什么是句型·····	(150)
§ 28	学习和研究句型的意义·····	(152)
§ 29	怎样确定句型·····	(157)
第九节	基础句·····	(162)
§ 30	什么是基础句·····	(162)
§ 31	单部基础句·····	(165)
§ 32	双部基础句·····	(178)

附录三	基础句句型总表	(195)
(一)	单部句句型表	(195)
(二)	双部句句型表	(196)
第十节	扩展句	(197)
§ 33	什么是扩展句	(197)
§ 34	基础成分扩展句	(200)
§ 35	扩展成分扩展句	(204)
第四章	句型对应关系	(209)
第十一节	概说	(209)
§ 36	什么是句型对应关系	(209)
§ 37	对应关系的基础	(213)
第十二节	同步关系	(216)
§ 38	施/受同步对应	(216)
§ 39	中性同步对应	(220)
§ 40	限制同步对应	(224)
§ 41	补足同步对应	(227)
第十三节	非同步关系	(230)
§ 42	单义非同步对应	(231)
§ 43	多义非同步对应	(240)
第五章	析句法	(250)
第十四节	概说	(250)
§ 44	什么是析句法	(250)
§ 45	析句的目的	(251)
§ 46	析句的步骤	(255)
第十五节	析句方式	(263)

§ 47	图解法	(264)
§ 48	标记法	(270)
§ 49	树形图法	(273)
§ 50	析句举要	(277)
	本书使用符号	(290)
	词组公式	(292)
	句型公式	(292)
一	单部基础句	(292)
二	双部基础句	(293)
	后记	(295)

第一章 词 类

第一节 概 说

§1 词

1.1 词是最小的能够独立运用的造句单位。

1.2 先谈“词是造句单位”。

如果把语言比作一幢大厦，那么，词就是建筑语言大厦所不可缺少的钢筋水泥，沙石砖瓦。斯大林把语言的词汇比作“建筑材料”，这是很有道理的。

众所周知，人们说话或写文章，都要一句话一句话地说，一句话一句话地写。而每一句话中至少得包含一个词，话越长，词就越多。下面两个句子是用“海”、“山”、“是”、“动”、“静”、“活泼”、“呆板”、“的”这些词表达出来的：

(1) 海是动的，山是静的。海是活泼的，山是呆板的。
(冰心)

一席话或者一篇文章，是先由一个个的词按照一定的语法格式组合扩展成句子，然后再由句子组合扩展而成的。可见，没有一个一个的词作为造句单位，话或者文章就组织不起来；而没有话和文章（口头语言形式和书面语言形式），人

们就无法进行交际，交流思想，达到互相了解的目的。从这个意义上说，词既是造句单位，又是组成一席话和一篇文章的客观基础。

1.3 再说“词是能够独立运用的造句单位”。

所谓能够独立运用，是指词具有下面的功能：或者能单独同其他词组成词组或句子，或者能充当某种句子成分或句法成分，以表示某种语法关系；或者能表示某种语气。例如，“房子”、“这样”、“布置”、“好”、“的”这五个词，可以单独互相结合，组成下面的词组或句子：

(2) 这样好布置的／房子 (偏正式)

(3) 布置好／这样的房子 (述宾式)

(4) 这样的房子／好布置。(主谓式)

(5) 好的房子／这样布置。(主谓式)

(6) 这样布置的房子／好。(主谓式)

(7) 房子的布置／这样好！(主谓式)

从以上六例看出：“房子”一词可以单独同“好”、“这样”、“布置”、“的”以及“这样布置”等组合扩展成“好的房子”、“这样的房子”、“房子的布置”以及“这样布置的房子”等结构形式；“这样”一词可以单独同“好”、“布置”、“房子”、“的”等组合扩展成“这样好”、“这样布置”、“这样的房子”等结构形式；“布置”一词可以单独同“好”、“这样”、“房子”、“的”以及“这样好”等组合扩展成“布置好”、“好布置”、“这样布置”、“房子的布置”以及“这样好布置”等结构形式；“好”一词可以单独同“这样”、“布置”、“房子”、“的”等组合扩展成“这样好”、“好布置”、“布置好”、“好的房子”等结构形式。

又如：

(8) 今晚在院子里坐着乘凉，忽然想起日日走过的荷塘，在这满月的光里，总该另有一番样子吧。 (朱自清)

(9) 荷塘的四面，远远近近，高高低低都是树，而杨柳最多。 (朱自清)

“荷塘”一词在例(8)句中充当宾语中心语，又充当后一分句的主语(承上句宾语省略)；在例(9)句中充当定语。

又如：

(10) 长方形的，用红砖墙严密地封锁着的工房区域，被一条水门汀的弄堂马路划成狭长的两块，象鸽子笼一般的分割得很均匀。 (夏衍)

(11) 十五六岁，除出老板之外大概很少有人知道她的姓名，手脚瘦得象芦棒梗一样，于是大家就拿芦柴棒当作了她的名字。 (夏衍)

(12) 我总愿意有那么一个人能了解得我清清楚楚的，如若不懂得我，我要那些爱，那些体贴做什么？ (丁玲)

在例(10)(11)句中，“的”表示前后两项是名性偏正式关系。在例(10)句中，“地”表示前后两项是动性偏正式关系。“得”在例(10)句中，表示前后两项是动性述补式关系；在例(11)句中表示形容性述补式关系。在例(12)句中，“如若”表示分句间的假设关系。

又如：

(13) 他们(指特务)这样疯狂害怕，正是他自己在慌呵！在恐怖呵！ (闻一多)

(14) 苦呢，说不得，乐呢，我向来不曾觉得，依恋着难舍难离，固然不必，赶快的挣扎着起来，可是又往哪里去

的好呢？（瞿秋白）

“呵”一词在例（13）句中表示感叹语气。“呢”一词在例（14）句中表示疑问语气。

综上所述，凡词都具有能够独立运用的特点，失去了这个特点就不成为词了。

1.4 最后说“词是最小的造句单位”。

所谓最小的，是指词作为一个能够独立运用的造句单位，本身是一个整体，不能再往小里分析了。因为进一步分析的结果将不是词，而是比词更小的别的单位。比如，“我买了两斤葡萄”这句话中，有“我”、“买”、“了”、“两”、“斤”、“葡萄”六个造句单位（词）。若再往小里分析，“葡萄”还可以分析成“葡”（pú）和“萄”（táo），“买”（mǎi）还可以分析为m、ā、i。可是，这样分析出来的结果，pú、táo是音节，m、ā、i是音素——语音的结构单位，而不是原来的造句单位了。可见，“我”、“买”、“了”、“两”、“斤”、“葡萄”是不能再往小里分析的最小的造句单位（词）了。

1.5 词必须满足“最小”和“能够独立运用”这两个条件，二者缺一不可，否则词的界限就分不清楚。如果只根据“最小”这一条件，可以把语言单位分析到音素（见上面分析）；如果只根据“能够独立运用”这一条件，又可以把语言单位分析到词组。因为所有的词组也都“能够独立运用”，只是还可以作进一步分析而已。例如，“热爱祖国”可以作为一个“能够独立运用”的语言单位，同其他词语组成“我们热爱祖国”、“华侨有热爱祖国的赤子之心”等句子，同时还可以进一步分析为“热爱”和“祖国”两个更小的、能够独立运用的造句单位。可见，“热爱祖国”是词组

而不是词。但是，“热爱”和“祖国”再不能往小里分析了，因为“祖国”分析成“祖”和“国”后，一般不能够独立运用；“热爱”分析成“热”和“爱”后，虽然都能够独立运用，可是“热”的意思不同了。所以，“热爱”和“祖国”就是最小的、能够独立运用的造句单位，而“热爱祖国”则是还可以作进一步分析的能够独立运用的语言单位。这类语言单位还有许许多多，如：“中华人民共和国”、“中国人民解放军”、“第六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”、“第六届全国政治协商会议”、“北京大学”、“清华大学”、“中央民族学院”、“中南政法学院”等等。

§2 词 类

2.1 词类，一般是指词的类别。把性质相同的词归在一起成为一个类别，这就是词类。

给词分类，可以采用各种不同标准。根据词的来源，可以把词分为古语词、现代语词、方言词、外来词等类别。根据类书的编辑，又可以把词分为植物、动物、人、身体、称谓、衣饰、交通、航天、农业、工业、政治、经济、军事、文化、教育、医疗、卫生、体育、艺术、天文、地理、历史等类别。根据语法性质来分类，情况就不同了。本节要讨论的词类，是根据词的语法性质划分出来的词的类别。

2.2 词的语法性质从两个方面表现出来：一是词的形态标志，一是词的语法功能。

词的形态标志是指词的形式变化。例如，英语第三人称代词“他”（单数、阳性），主格形式是he，所有格形式

是his, 宾格形式是him。又如, 普通话的动词“看”, 完成义形式是“看了”, 进行义形式是“看着”, 过去完成义形式是“看过”; “盖”+“子”→“盖子”, “画”+“儿”→“画儿”, “看”+“头”→“看头”, 以上例子表明, 加了“子”“儿”“头”之后, 动作行为范畴转化成事物范畴, 组成了名词。词的这些形式变化, 就叫做形态, 而表现出来的词的不同形式标志, 则叫做形态标志。

“了”、“着”、“过”是动词的形态标志, “子”、“儿”、“头”则是名词的形态标志。

词的语法功能是什么呢? 从实质上说, 词的形态标志就是词自身所具备的一种语法功能。

众所周知, 语言词汇中有千千万万个词, “但是拿词汇本身来说, 它还不是语言, ——它好比是语言的建筑材料。……但是当语言的词汇受着语言语法的支配的时候, 就会获得极大的意义。语法规规定词的变化规则、用词造句的规则, 这样就赋予语言一种有条理、有含义的性质。语法(词法、句法)是词的变化规则和用词造句的规则的汇集。由此可见, 正是由于有了语法, 语言有可能赋予人的思想以物质的语言的外壳” *斯大林这段话明明白白地指出: 词一旦接受了语法的支配, 就会“赋予语言一种有条理、有含义的性质”。词在语言结构系列中表现出来的活动能力, 即: 词与词相结合的能力和词在语言结构系列中承担一定职务的能力, 就体现这种性质。例如, 能说“鸟飞”, 也能说“飞鸟”, 说明“飞”有放在“鸟”的前后同它相结合的功能; 但是, 能说“飞了”, 却不能说“了飞”, 也不能说“鸟了”,

*参看斯大林《马克思主义和语言学问题》中译本第17页。人民出版社, 1971年版。

“了鸟”，说明“了”只有放在“飞”之后同它相结合的功能，没有放在“飞”之前及“鸟”之前后同它们相结合的功能。这就是词与词相结合的功能。又如：

(1) 鸟飞高了。

(2) 鸟高飞了。

(3) 鸟打飞了。

(4) 不打鸟了。

在上例句子结构中，“鸟”充当了主语〔(1)(2)(3)〕和宾语〔(4)〕；“飞”充当了述语〔(1)(2)〕和补语〔(3)〕；“高”充当了补语〔(1)〕和状语〔(2)〕等。这就是词在语言结构系列中承担一定职务的能力，即不同的词类充当不同的角色的功能。在语言结构中，词的这种相互结合的能力和承担一定职务的能力，总起来就叫做语法功能。

2.3 那么，普通话的词是根据什么标准来分类的呢？从普通话词的形态标志不丰富这一实际情况出发，词的分类主要采用语法功能这个标准。但是，具体划分词类的时候，仍采取先形态标志，后语法功能的步骤。

普通话词的形态虽然不丰富，但是，只要有形态标志，利用它来给词分类还是很便当的。因为形态标志相同的词，其语法性质基本上相一致，只要辨认出（经过研究分析得出的结果）某一形态标志表示什么语法意义、什么词性，有相同形态标志的词，其语法意义和词性也是基本相同的。例如，“儿”是名词的形态标志，表示事物范畴这一语法意义，那么，“盖儿”“画儿”“亮儿”“黄儿”就都是名词，而“盖”“画”原是动词，“亮”“黄”原是形容词。因此，我们要首先利用词的形态标志来划分普通话的词类。下面列